

北华大学附属医院医疗器械维修供应商

入围选聘项目招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中源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为采购人所需北华大学附属医院医疗器械维修供应商入围选聘项目以国内公开的方式进行招标，邀请合格投标人就本项目所需的有关服务提交密封投标。

1、项目名称：北华大学附属医院医疗器械维修供应商入围选聘项目；

2、项目编号：ZYGJZB2025-126；

3、服务内容：北华大学附属医院医疗器械维修，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4、标段划分及标段编号：本项目分为 4 个标段；一标段 ZYGJZB2025-126-1，二标段 ZYGJZB2025-126-2，三标段 ZYGJZB2025-126-3，四标段 ZYGJZB2025-126-4；

5、标段内容及入围家数：为保证疗区设备维修及时有效，需招标合规优质服务商。本项目分为四个标段。第一标段放射类三家、第二标段手术腔镜类三家、第三标段内窥镜室三家、第四标段其他设备三家，共计十二家维修服务供应商，纳入维修服务供应商遴选目录，医疗设备出现故障，三家议价，价格最低供应商进行维修。引入资质合规、信用良好、维修经验丰富的供应商，建立相应维修档案。需要时可提供相应备用设备；

6、服务地点：北华大学附属医院指定地点；

7、服务期限：一年；

8、服务目标：符合相关行业标准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

9、服务方式：由中标人负责将提供的所有服务保证验收合格；

10、验收标准：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

器械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等法规要求。按采购人要求及合同约定进行验收。更换后设备正常运转。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在中国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具备相关经营许可资格；

2、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三年（2022年、2023年、2024年）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近年成立企业提供成立之日起至2024年审计报告，如为2024年以后成立的企业，则需要提供财务状况良好承诺）；

3、投标人应具备经年检合格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如果“三证合一”，只需要携带最新版营业执照副本）、开户许可证；且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应包含与医院维修相关的业务医疗设备维修资质（专用设备修理）；

4、投标人具有近半年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5、投标人企业信誉良好、无不良行为记录，提供“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列入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

信名单的官网截图并加盖公章，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未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官网截图并加盖公章，提供“裁判文书”

(wenshu.court.gov.cn/) 官网截图并加盖公章（以上截图须包括单位名称、查询内容及查询时间）。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8、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条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9、专业技术人员熟悉医院各种设备和设施，并且具备大型设备维修资质满足医院维修的需求，能够快速准确地判断故障原因并采取有效的维修措施，提供工程师培训证明；

10、供应商应具有为三甲医院维修的经历，能够提供相关的合同、验收报告等业绩证明材料，以证明其具备的服务能力和经验；

11、确认维修供应商后的 48 小时内完成维修，维修后保证机器正常运转，配件质保半年以上（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12、如果日后配件为全新进口，需提供产品全新相关检测证明，海关报关单等相关文件（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三、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按照现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文件要求，对政府采购清单中的节能环保产品采用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的评标方法。

2、按照现行《财政部、环保部关于调整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文件要求，对政府采购清单中的环境标志产品采用优先采购的评标方法。

3、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解密截止时间“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执行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及关于印发《吉林省强化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落实举措》的规定。

5、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6、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注：小微企业以投标人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投标人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以上政策不重复享受。

四、招标文件发售：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7 月 4 日至 2025 年 7 月 10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3:30 至 16:00（北京时间，下同）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以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PDF 扫描件一套（扫描件为加盖企业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的独立 PDF 格式文档一个，标注公司名称、被授权人及联系方式）发送至 2446382060@qq.com，由招标代理公司人员审核，满足报名要求的投标人代理机构将“获取招标文件登记表”及收款账

号发送至潜在投标人邮箱中，潜在投标人需填写完整连同报名汇款凭证以 PDF 格式回传至代理机构邮箱。

招标文件售价：500 元/套，逾期不售，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7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地点为：长春市南关区仙台大街 8 号赛得广场全季酒店(长春国际会展中心店)六楼会议室，届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准时参加开标会议。

2、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予以拒收。

14.3 有效投标人数量不满足法定开标要求时，招标人另行组织招标。

六、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北华大学附属医院官网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北华大学附属医院

地 址：吉林省吉林市船营区解放中路 12 号

联 系 人：李夏男

联系电话：0432-62166177

招标代理机构：中源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吉林省长春市绿园区高力汽贸城

联 系 人：原梦

联系电话：18543116771

北华大学附属医院招标采购管理中心

2025 年 7 月 3 日